

---

## 持續關連交易

---

### 持續關連交易

[編纂]後，以下交易將於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間繼續，並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將在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條文的情況下繼續進行。

### 獲完全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的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交易乃在我們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作出，年度交易總額的各項相關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均低於5%，且下列各項交易的年度交易額均少於3百萬港元。因此，下列交易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74(1)條項下的最低豁免水平規則，悉數獲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1) 辦公室租賃協議

Big Team(作為租戶)與Golders Way Company Limited(「Golders Way」)(作為業主)訂立日期為2015年9月7日的租賃協議(「辦公室租賃協議」)，據此，Golders Way同意將位於香港亞畢諾道3號環貿中心22樓5號辦公室的指定部分(「物業甲」)出租予Big Team，自2015年9月7日起直至2018年9月6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為期三年，月租為75,000港元(包括管理費、地租、差餉及物業稅，但不包括水費、煤氣費及電費)，並經過雙方考慮到當時的市值租金及與物業甲同區及等級類似的物業的估計租金升幅而進行公平磋商後協定。根據辦公室租賃協議，本集團亦有權使用物業甲內的接待處及會議室。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根據辦公室租賃協議確認的租金開支分別約為300,000港元、900,000港元及525,000港元。預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根據辦公室租賃協議支付的年租將分別約為900,000港元及700,000港元。

---

## 持續關連交易

---

Golders Way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我們的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兼核心控股股東黃佩茵女士及黃佩茵女士的父親黃添勝先生分別最終擁有50%權益。因此，就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Golders Way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2) 綜合購買協議

Top Glorification (作為買家) 與Cigarro Limited (「Cigarro」，作為供應商) 訂立日期為2015年10月7日的綜合購買協議 (「綜合購買協議」)，自2015年10月7日起直至2018年10月6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止為期三年，據此，Cigarro同意向Top Glorification供應雪茄、煙草及香煙及其他相關產品 (「產品」)，價格參考市場上採取寄售安排的類似產品的當時現行市價不時經過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預期綜合購買協議項下年度交易總額將不超過1,000,000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本集團向Cigarro購買產品的總額分別約為64,000港元、43,000港元、38,000港元及15,000港元。

Cigarro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我們的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黃佩茵女士及沛峻亞洲 (由黃佩茵女士及黃佩茵女士的父親黃添勝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 分別最終擁有及控制50%及50%。因此，就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Cigarro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3) JA服務協議

往績記錄期，Jason Atherton先生與本集團以年為基準訂立三份服務協議 (「JA服務協議」)，就Ham & Sherry、22 Ships及Aberdeen Street Social的業務營運事宜向我們提供顧問服務，年度顧問費總額為50,000英鎊，有關事宜包括餐牌設計；就新菜譜、新廚房管理體系及餐飲概念提供建議；及不時協定的任何其他顧問服務。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Jason Atherton先生向我們提供顧問服務應佔的年度顧問費分別約為661,000港元、582,000港元、530,000港元及289,000港元。

---

## 持續關連交易

---

JA服務協議於2016年12月31日屆滿，及已按大致上相同條款重續，並將於2017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續新的JA服務協議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Jason Atherton先生的年度顧問費總額將約為50,000英鎊（相等於約502,250港元）。

由於Jason Atherton先生持有潤賢、嶺瑞及盈控各自己發行股本的25%，因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Jason Atherton先生之間的有關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4) Nathan僱傭合約

於2016年5月30日，Nathan Daniel Green先生與Pure Love訂立僱傭合約（「Nathan僱傭合約」），以月薪85,000港元擔任RHODA的行政總廚。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已付Nathan Daniel Green先生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及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按表現釐定花紅）分別約為1.0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預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Nathan Daniel Green先生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及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按表現釐定花紅）將約為1,020,000港元。

由於Nathan Daniel Green先生持有Pure Love 15%的已發行股本，因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Nathan Daniel Green先生訂立的有關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將會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

### (5) 與大亞洋酒有限公司進行貿易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偶爾向大亞洋酒有限公司（Classified集團的成員公司）按寄售基準以其報價採購酒類產品，有關款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其他獨立供應商提供的類似條款結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向大亞洋酒有限公司進行的採購分別約為3.3百萬港元、1.9百萬港元、1.2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基於(i)往績記錄期內自大亞洋酒有限公司採購酒類產品有關的開支，及(ii)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止兩個年度對有關酒類產品的預計需求，預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與大亞洋酒有限公司的年度交易總額將不超過1.5百萬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

## 持續關連交易

---

由於大亞洋酒有限公司由龐建貽先生（一名控股股東）及廳建貽先生的聯繫人間接持有33%及67%，因此大亞洋酒有限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6) 向Maggie & Rose提供餐廳顧問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目前收取固定月費30,000港元，為Maggie & Rose的餐廳設施提供餐廳顧問服務，包括財務控制、經營、工作流程、採購、招聘及員工培訓的意見及指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投資於其他場所的少數股權及提供餐廳配套顧問服務」一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向Maggie & Rose提供餐廳顧問服務應佔的已收服務費分別為零、零、約360,000港元及210,000港元。根據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收取的服務費，預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向Maggie & Rose提供餐廳顧問服務應佔的已收年度服務費總額將分別為360,000港元及360,000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諸承譽先生（一名控股股東）的配偶持有Maggie & Rose Holdco約39.16%股權。因此Maggie & Rose Holdco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